

通道县民政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通道县民政局是在全县范围内代表国家依法施政、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部门，其工作性质是社会工作性，本质是促进社会稳定，依法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二）主要工作职责：

1、建立和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组织全县扶贫济困等社会活动；2、负责 全县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居委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3、负责社区工作、地名管理工作和老龄工作；4、负责制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和慈善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特困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工作；指导全县农村敬老院建设与管理，做好县收容救助工作，5、负责全县革命老区事务；6、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收养工作。7、完成县委政府、上级民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机构设置：

二级机构：（1）慈善总会办公室；（2）流浪乞讨救助站；（3）婚姻登记处；（4）殡葬事务中心；（5）低收入家庭经济信息核对中心（6）光荣福利院。

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基政、地名区划和社会组织管理

股（加挂行政审批股），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股，革命老根据地管理股。

人员情况

民政局为独立核算单位，民政局 2024 年末有编制 47 个，其中行政编制 6 个，二级机构及股级法人事业编制 42 个，共 47 个编制。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42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年初预算基本支出 546.02 万元，实际基本支出 755.84 万元:包括(1)工资福利支出 545.09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支出 187.93 万元，津贴补贴 234.92 万元，社会保障支出 122.20 万元；(2)机关行政运行经费 165.10 万元:其中办公费 87.52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水费 0.36 万元，电费 2.38 万元，邮电、网络服务费 4.34 万元，差旅费 18 万元，维修费 0.53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1.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21.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7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2 万元。超支 209.82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及调薪级费用，年底预算奖金财政预算增加安排，工作人员死亡 2 人，新增丧葬费及抚恤金等费用。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2024 年度民政“三公”经费控制数为 19.68 万元，其中公款出国（出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7.8 万元，公务接待经费 11.88 万元。实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7.77 万元，是控制数的 99.61%，公务用车主要用于下乡走访困难群众、高龄老人信

息调查，对低收入家庭收入情况的核查，基层政权及村级社区建设工作的指导；因民政部门工作主要在农村基层，走村入户情况多；2024 年公务接待经费 0.91 万元，是控制数的 7.65%，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刹住铺张浪费、奢侈之风公务接待坚持节约简朴的原则，严禁奢侈浪费。我局进一步完善接待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公务接待审批制度，“三公”经费严格执行事先申报制度，各部门支出时要严格执行财经方面的相关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违规使用经费不得报销。明确公务接待范围、公务接待审批手续和公务接待标准。2024 年接待费只占到了控制数的 7.65%。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支出 5956.77 万元；其中：孤儿生活补助及事实无人抚养补助 61.7 万元，百岁老人、高龄补贴补助等老年福利 243.98 万元，殡葬建设 17.85 万元，养老服务 32.89 万元，残疾人事业支出 568.88 万元，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551.85 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2239.83 万元；临时救助 96.36 万元，特困供养支出 866.17 万元，其他生活救助 224.5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12 万元（养老中心项目、独坡敬老院支出等），其他支出 275.33 万元（公益性岗位、福彩站各项费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支出（福彩公益金项目）411.19 万元；各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 43.5 万元，各村老年活动经费 6.65 万元，

社工站项目 65.72 万元，播阳敬老院消防费用 25.1 万元，社会福利院改造 55.56 万元，适老化改造相关费用 41.07 万元，村居社区日间照料费用 15.66 万元，其他费用 157.9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通道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单位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入手，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开展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围绕绩效目标，高效使用财政资金，在服务企业、政策落实、社会公益等方面成效显著，自评得分 100 分（满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评价指标分析（或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检查评估，各专项任务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都达到了预定目标。

1：城镇低保金。2024 年 12 月，我县共有城镇低保对象 557 户，862 人。累计发放城镇低保资金 551.85 万元；

2：农村低保金。2024 年 12 月，我县共有农村低保对象 2373 户，5519 人，累计发放农村低保金 2239.83 万元；

3：特困人员供养金。2024 年四季度，我县共有特困人员

772 人。按供养类别分为城市特困 36 人，农村特困 736 人；按供养方式分为集中供养对象 166 人，分散供养对象 606 人；累计发放特困供养金 866.17 万元。

4：临时救助资金。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024 年，我县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96.36 万元。

5：残疾人两项补贴 568.88 万元。

6：高龄补贴老年福利 243.98 万元。

7：流浪乞讨救助发放资金金额 9.16 万元。

8、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支出 61.7 万元。

9：殡葬场所建设，2024 年投入县殡仪馆项目建设 17.85 万元。

10：老年活动场所建设及各村互助养老等支出 106.88 万元。

11、机关得到正常运转，人员经费支出 590.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全年工资、临聘人员工资及各项奖励金，各项保险缴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165.1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各项运转费用的支出。

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既严格遵循了上级相关文件要求，又结合了我县的实际工作，在资金安排使用上还是比较科学合理的，具有可持续性。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道县民政局努力贯彻执行国家的方针政策，加强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内控制度逐步建立，2024 年预算执行及财务收支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是存在 1、部

分项目资金执行进度较缓慢；2、绩效指标量化程度需进一步提高等方面的问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就不得支出的意识。

（二）完善指标体系，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三）加强财务管理和核算，提高人员素质。严格按照财政部颁布的《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发生的经济事项进行会计核算。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通道县民政局

2025 年 5 月 31

日